

证券代码：872200

证券简称：欣隆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	(2024)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			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担保	100,000,000	47,604,000	
合计	-	100,000,000	47,604,000	-

(二) 基本情况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吴国欣	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中城陵园路 81 号	-	-
杨丽	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中城陵园路 81 号	-	-
赖荣泉	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城解放北路 19 号 2 幢 **室	-	-
廖艳艳	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城解放北路 19 号 2 幢 **室	-	-
王为贵	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镇西郊路 103 号 79 幢**室	-	-
赖志琴	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镇西郊路 103 号 79 幢**室	-	-
黄攀	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肖镇洋潭村坎下黄路 12 号	-	-
章筠	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肖镇洋潭村坎下黄路 12 号	-	-
吴永容	福建省连城县文亨镇田头村田中路 14 号	-	-
罗雪琴	福建省连城县文亨镇田头村田中路 14 号	-	-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吴国欣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、法定代表人；杨丽为吴国欣先生的配偶；赖荣泉先生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；廖艳艳为赖荣泉先生的配偶；王为贵先生为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；赖志琴为王为贵先生的配偶。黄攀先生为公司监事；章筠为黄攀先生的配偶；吴永容先生为公司监事；罗雪琴为吴永容先生的配偶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5 年 3 月 20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议案内容为：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2025 年公司预计关联方吴国欣及其配偶杨丽、王为贵及其配偶赖志琴、赖荣泉及其配偶廖艳艳、吴永容及其

配偶罗雪琴、黄攀及其配偶章筠为公司申请不超过 10,000 万元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及反担保（包括但不限于：股权质押、连带保证等）。上述关联担保，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表决结果：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、平等、公允的原则进行。关联方承诺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公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，亦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交易价格公允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2025 年公司预计关联方吴国欣及其配偶杨丽、王为贵及其配偶赖志琴、赖荣泉及其配偶廖艳艳、吴永容及其配偶罗雪琴、黄攀及其配偶章筠为公司申请不超过 10,000 万元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及反担保（包括但不限于：股权质押、连带保证等）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所需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预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系关联方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情形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21日